

# 浙江省成人教育与职业教育协会

浙成职协〔2024〕8号

## 关于做好2024年“智慧助老”优质工作案例和课程资源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设区市教育局，各高等学校：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组织开展2024年“智慧助老”优质工作案例和课程资源推介工作的通知》（教职成厅函〔2024〕15号）要求，经省教育厅职成教处同意，开展全省“智慧助老”优质工作案例和课程资源推荐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荐数量。**各设区市教育局推荐报送优质工作案例不超过3个、优质课程资源不超过3门，各高等学校直接推荐报送优质工作案例1个、优质课程资源1门。

**二、推荐方式。**各设区市教育局加强属地统筹，负责组织协调，承担本地区“智慧助老”优质工作案例和课程资源的推荐工作。各高等学校组织校内推荐工作。省教育厅将组织专家，对推荐的申报材料进行评议，遴选优质工作案例20个、优质课程资源20门，经公示无异议后向教育部推荐。

**三、宣传推介。**各地要根据当地老年人运用智能技术培

训工作的实际，因地制宜宣传和推广“智慧助老”优质工作案例和课程资源等成果。

**四、其他。**优质工作案例和课程资源的申报表、汇总表（见附件）的WORD版与盖章的PDF版，封面图片1张（用于全国老年教育公共服务平台专题页展示，jpg格式，尺寸比例800\*515），优质课程资源实体视频/教材PDF发送至指定邮箱（zj\_czjxh@163.com）。报送截止时间为8月15日。

联系方式：

浙江省成职教协会秘书处 章 芳 0571-88031282

浙江省社区教育指导中心 包琳俐 0571-89913027

附件：《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2024年“智慧助老”优质工作案例和课程资源推介工作的通知》

浙江省成人教育与职业教育协会

2024年7月1日



# 教育部办公厅

教职成厅函〔2024〕15号

##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2024年“智慧助老” 优质工作案例和课程资源推介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持续深入贯彻《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切实解决老年人运用智能技术困难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20〕45号）、《全国老龄办关于开展“智慧助老”行动的通知》（全国老龄办发〔2020〕3号）精神，助力老年人跨越“数字鸿沟”，教育部决定开展2024年“智慧助老”优质工作案例和课程资源推介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工作目标

聚焦老年人日常生活涉及的高频事项，围绕“智慧出行”“智慧医疗”“智慧金融”“智慧购物”“智慧家居”“智慧教育”“智慧养生（主动健康）”等生活场景和主题内容，推动解决老年人在运用智能技术方面遇到的困难，让老年人能用、会用、敢

用、想用，让老年人更好共享信息化发展成果。推介“智慧助老”优质工作案例 100 个、优质课程资源 200 门。

## **二、组织实施**

1. “智慧助老”优质工作案例和课程资源推介工作由各地教育行政部门按照本通知要求负责组织推介。

2. 经质量把关后，“智慧助老”优质工作案例和课程资源由国家老年大学负责在全国老年教育公共服务平台进行展示和共享。同时，依托国家开放大学新媒体矩阵进行宣传推介。

## **三、工作要求**

1. 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要高度重视“智慧助老”优质工作案例和课程资源推介工作，由省级教育行政部门统一组织，严格规范推荐程序，加强意识形态和质量把关，保证推荐工作公开、公正、公平。

2. 报送自 2021 年至今的材料，前期已推介过的不再重复推介。原则上各地报送的工作案例和课程资源各不超过 20 个。

3. 各地要充分利用当地主流媒体、自媒体及各类平台，广泛宣传“智慧助老”优质工作案例和课程资源推介成果，采用多种途径开展惠及老年人的智能技术应用培训，结合实际集中开展“智慧助老”系列培训和服务活动。

请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于 2024 年 8 月 30 日前，将相关材料盖章 PDF 版与 Word 版（含全国老年教育公共服务平台专题页封面展示图片一张，jpg 格式，尺寸比例 800\*515），以及视频资源



传至百度网盘，并发送实体资源下载链接或网络链接地址邮箱。

国家老年大学联系人及电话：

杨晓泽、吕倩 010-66490556

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联系人及电话：

许杰 010-66096253

电子邮箱：lndx@ouchn.edu.cn。

附件：1. 材料报送要求

2. 优质工作案例申报表

3. 优质课程资源申报表

4. 优质工作案例汇总表

5. 优质课程资源汇总表

教育部办公厅

2024年6月18日

## 附件1

# 材料报送要求

### 一、关于优质工作案例

1. 工作案例要聚焦“智慧助老”这一主题，突出特色，深入挖掘总结具有创新性、示范性、开放性的工作举措，典型做法和经验。主要包括：针对老年人在日常生活中的应用困难，组织开展专题培训，提高老年人对智能化应用的操作能力；开发针对老年人常用的产品功能，设计制作专门的简易使用手册和视频教程；组织村（居）委会、老年协会、志愿者等为老年人运用智能化产品提供相应帮助；积极提供多终端、友好学习界面和平台，满足老年人多种学习需求等。

2. 工作案例内容包括：实施背景、主要做法和举措、成果成效、推广应用等。

3. 原则上字数控制在 3000 字以内，可提供辅助材料，如相关照片、短视频等。

4. 排版格式要求：

标题：方正小标宋简体，二号字，居中；

正文：仿宋\_GB2312，三号字；一级标题：黑体，二级标题：楷体；数字用Times New Roman字体；

页边距：上侧 3.2cm、下侧为 2.8cm、左侧 2.8cm、右侧 2.8cm，行距 28 磅；页码：统一采用“—1—”格式，用四号半角宋体阿拉伯数字，单页码居右空一字，双页码居左空一字。

## 二、关于优质课程资源

1. 选取的优质课程资源要紧扣“智慧出行”“智慧医疗”“智慧金融”“智慧购物”“智慧家居”“智慧教育”“智慧养生（主动健康）”等主题类型方面，帮助老年人掌握智能技术应用能力的适老化、场景化的全媒体课程资源。

2. 须为 2021 年以后新建课程资源，公益属性，无版权纠纷，承诺“同意纳入国家智慧教育云平台、国家开放大学终身教育平台、全国老年教育公共服务平台进行开放共享”。

3. 课程资源可采用视频、动画等形式呈现，建议每门课聚焦一个事项或场景，至少包含 5 节微课，5—8 分钟/节为宜。若推介为优质课程资源的，须报送本课程系列的所有视频，用于后期的宣传与推介展示。

4. 视频资源要求为 MP4 格式，单个文件大小建议在 500M 以内。标准为：MP4 格式，编码：H. 264，分辨率 1280×720P，帧率：25。

附件 2

## 优质工作案例申报表

案例名称			
申报单位			
主题类型			
负责人		职 务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团队成员	(原则上不超过 5 人)		
案例介绍	(限 3000 字以内, 可另附页)		





## 附件 3

## 优质课程资源申报表

课程名称			
申报单位			
主题类型			
负责人		职 务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团队成员	(原则上不超过 5 人)		
曾获奖项			
课程资源 总时长	分钟	是否同意纳入 平台共享	
课程简介	(限 200 字以内)		

<p>申报单位 意见</p>	<p>(盖章)</p> <p>年 月 日</p>
<p>县级教育行政 部门意见</p>	<p>(盖章)</p> <p>年 月 日</p>
<p>地市级教育行政 部门意见</p>	<p>(盖章)</p> <p>年 月 日</p>
<p>省级教育行政 部门意见</p>	<p>(盖章)</p> <p>年 月 日</p>

注：1.“主题类型”请选填“智慧出行”“智慧医疗”“智慧金融”“智慧购物”“智慧家居”“智慧教育”“智慧养生（主动健康）”等主题内容。

2.表中“是否同意纳入平台共享”为必填项，请填写“是”或“否”。

3.各单位意见，请用文字表述材料内容的真实、准确等，以及意识形态审核结果等内容。

附件 4

## 优质工作案例汇总表

序号	申报单位	工作案例名称	主题类型	负责人	提交材料清单	联系人	联系电话
1							
2							
3							

